

河南省内河航道与港口布局规划修编 (2025-2035 年) (征求意见稿)

根据《交通强国建设纲要》《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》《内河航运发展纲要》《全国港口与航道布局规划》《推进实施内河水运体系联通工程行动方案》，充分衔接河南省现代水网规划和安徽、湖北等下游省份航运规划，进一步优化完善全省航道与港口布局，组织编制《河南省内河航道与港口布局规划修编（2025-2035 年）》。

本规划范围为我省境内的内河航道、港口等，规划期至 2035 年，远景展望至 2050 年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(一) 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抓住用好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崛起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重大战略，聚焦“四高四争先”，以构建中部便捷出海水运通道为战略方向，打通内河航运堵点卡点，延伸主要干线水运大通道，高质量建设

现代化港口，充分发挥内河水运大运量、低成本比较优势，有效降低物流成本，大力发展临港经济，加快河南交通优势再造，从“经济通道”迈向“通道经济”，为建设现代化河南提供支撑。

（二）基本原则

战略引领，优化布局。深入贯彻落实构建新发展格局、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崛起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重大战略部署，系统推进航道与港口布局优化，充分发挥骨干航道支撑效能，凸显港口战略支点与枢纽功能，全面提升水运综合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，构建契合我省产业布局与经济发展的通江达海水运网络。

整合资源，优化配置。加快全省港航资源整合，实现全省岸线的统一管理和港口的科学布局，持续推进“小散乱”非法码头整治，实现全省航道和港口的统一规划、统一建设、统一运营、统一管理、统一服务、统一对外，为一体化打造大通道、大口岸、大物流、大产业，高标准建设现代化、国际化、世界级物流枢纽提供有力支撑。

统筹协调，区域联动。紧密对接国土空间规划，统筹水利、产业、环保、物流等相关规划，贯彻“以水定城、以水定地、以水定人、以水定产”原则，充分考虑河道径流量，科学规划、合理利用并切实保护水运资源。推动内河航运与各类运输方式深度融合，提升多式联运发展水平，助力运输结构优化调整。积极与下游省份规划对接，联动推进项目建设，确保区域间规划协同、建设同步，与下游省份船闸实现统一报道、统一调度、

统一信息发布和分开设备维修的三统一分目标。

产运融合，开放兴港。以服务经济社会发展、拓展开放格局为导向，推进水运通道向腹地延伸，加强水运规划与临港、沿河产业及开发区规划的衔接，积极承接长三角地区产业转移，促进沿河产业带与物流园区建设，打造集口岸、自贸、综保等功能于一体的现代化港口，做大做强口岸经济、临港经济，以港引产，以产兴城，促进港产城一体化融合发展。

绿色安全，智慧创新。紧扣双碳目标，推进绿色美丽航道建设，推动港口绿色转型，实现航运与自然环境和谐共生。加快信息化等新技术应用，着力构建数字航道与智慧港口，推进船型标准化进程。从服务、管理等多维度开展模式创新，提升安全保障水平与服务能力。推动港口规模化、集约化发展，助力行业节能减排，全力打造绿色、安全、智能的内河航运体系。

（三）规划目标

到 2030 年，规划航道通航里程达到 2200 公里以上，其中三级及以上航道达到 750 公里以上；以周口港为引领，带动信阳港、漯河港、平顶山港提质增效，高标准建成投运郑州港，有序推进南阳、商丘、驻马店等港口建设，港口吞吐量达到 2 亿吨（含集装箱 100 万标箱以上），初步形成安全畅通、绿色经济、智能高效、包容韧性的现代化内河航运体系。

到 2035 年，规划航道通航里程达到 3000 公里以上，其中三级及以上航道达到 1300 公里以上；形成布局合理、保障有力、量能匹配的港口体系，港口吞吐量达到 3 亿吨（含集装箱 150

万标箱以上)；基本形成安全畅通、绿色经济、智能高效、包容韧性的现代化内河航运体系。

到 2050 年，规划航道通航里程达到 3700 公里，港口吞吐量达到 4 亿吨（含集装箱 300 万标箱以上），全面建成现代化内河航运体系。

二、布局规划方案

（一）航道规划方案

结合航道功能、技术标准以及对中心城市、产业带动和支撑作用，全省航道划分为骨干航道、支线航道和其他航道三个层次。按照“通江达海、提质强网、延伸覆盖、交旅融合”的思路，规划形成“两纵两横两干六支+其他航道”总体布局，规划航道总里程 3700 公里，规划三级及以上航道 1532 公里，四级及以下航道 2168 公里（含旅游航道 773 公里）。

专栏 1：“两纵两横两干六支+其他航道” 航道总体布局
1.规划“两纵两横两干”骨干航道 1497 公里，其中“两纵”分别为沙颍河（含沙颍河、贾鲁河）、唐白河航道（含唐河、唐河沙河联通、白河），“两横”分别为淮河、沱浍河航道，“两干”分别为洪汝河（含洪河、汝河、练江河）、涡河航道。 2.规划“六支”支线航道 303 公里，分别为潢河、史灌河、北汝河、新蔡河、汾泉河、惠济河航道。 3.规划其他航道 1900 公里，包括黄河、大运河河南段、史河、灌河、臻头河、惠济河、白露河、竹竿河、淝河、湍河、运粮河、澧河航道 1184 公里，库湖区航道 716 公里。

（二）港口规划方案

结合全省港口资源特点、区位条件、水运发展潜力和运输

组织布局要求，将全省港口划分为全国内河主要港口、省主要港口、省重要港口。打造布局合理、保障有力、量能匹配的港口体系，围绕港口货运功能，规划周口港为全国内河主要港口，郑州、平顶山、漯河、信阳港为省主要港口，开封、洛阳、许昌、南阳、商丘、驻马店港为省重要港口，形成“1+4+6”分层次港口布局。依托黄河、大运河河南段适宜河段和库湖区航道，在安阳、鹤壁、新乡、焦作、濮阳、三门峡、济源等地规划一批旅游客运码头，主要功能为保障旅游客运需求。

三、实施安排

（一）近期（2025-2030 年）

重点推进建设贾鲁河、沙颍河、唐白河、淮河、沱浍河、洪河等骨干航道，积极推进潢河、史灌河等支线航道建设，初步形成“两纵两横”骨干航道布局，航道通航里程达到 2200 公里以上，三级及以上航道里程达到 750 公里以上。加快周口港中心港区中心作业区建设和范营作业区提升改造，大力发展内河集装箱运输，打造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；高标准实施郑州港，推动实现航空港、铁路港、出海港、公路港“四港联动”，推进漯河、平顶山、信阳等省主要港口提质增效；加快建设南阳、商丘港等省重要港口。提升港口集疏运能力，重点推进主要港口、重要港口作业区铁路和公路连接线建设。2030 年港口吞吐量突破 2 亿吨（含集装箱 100 万标箱以上）。

（二）远期（2031-2035 年）

推进淮河、唐白河、洪汝河等航道向上游腹地延伸，升级

改造沱浍河等航道，有序实施惠济河、汾泉河、北汝河、新蔡河等支线航道，全面建成“两纵两横两千六支”航道网，航道通航里程达到 3000 公里以上，三级及以上航道里程达到 1300 公里以上。完善“1+4+6”集约化规模化港口枢纽布局，强化港口与铁路等运输方式衔接，完善疏港铁路和疏港高等级公路等集疏运体系，提升港口发展能级，推动港产城一体化融合发展。2035 年港口吞吐量达到 3 亿吨（含集装箱 150 万标箱以上）。

（三）远景展望（2036-2050 年）

全面建成安全、绿色、智慧、经济的现代化内河航运体系，以一流的基础设施、一流的技术装备、一流的服务品质、一流的支持保障和行业管理，服务我省现代化建设。重点推进周〔口〕商〔丘〕永〔城〕运河、叶〔县〕许〔昌〕扶〔沟〕运河等航道建设，充分发挥干支联动、水系联通效应。依据水利规划统筹实施贾鲁河、涡河和运粮河联通工程；连通贾鲁河、黄河和伊洛河，支撑郑州都市圈建设；推进金堤河通航、濮阳台前港区建设，形成连通京杭大运河的新通道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协调

建立健全规划实施协调推进机制，强化省、市、县和部门协同，上下联动、发挥合力，科学有序推进航道港口建设。做好航运开发、水利防洪、产业布局、环境保护、军民融合等相关专项规划和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衔接工作，促进“多规合一”。加强与上海、江苏、浙江、安徽、湖北等省（市）规划衔接，

建立上下游全方位协调联动发展合作机制，保障省际航道效益充分发挥，强化运营管理合作。

（二）加强资金保障

积极争取国家对航道港口项目规划建设政策、资金等支持，持续加大省级财政资金投入。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要求，省财政和有关市县人民政府统筹相关资金用于航运项目建设发展。积极探索多元化投融资建设运营模式，统筹好船舶过闸收费、砂石资源综合利用收益等资金渠道，将资金用于航道港口建设发展，引导和鼓励社会资本投资水运基础设施。落实《关于加快内河航运高质量发展的意见》要求，推动出台港口配套物流用地等政策实施方案。

（三）强化要素保障

依法依规推进项目前期工作和建设，对列入规划的工程涉及的用水、用地、用林及相关空间资源需求给予优先保障，优化审批流程，加快项目环评、水土保持、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、洪评和用水、用地、用林等开工要件的受理与审批。涉及各类自然保护地及其他野生动物重要栖息地、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、迁徙洄游通道和生态保护红线且无法避让的，应开展专题论证。在水网规划、流域综合规划中，强化与航运的融合发展，在服从防洪安全前提下，做好航道建设与江河保护治理措施的衔接。

（四）加强资源保护

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

法》等，依法保护航道、港口资源，落实好具体保护措施。加强港口岸线管理，规范港口岸线审批，提升港口岸线利用效率。依法严格实施跨河、临河、拦河建筑物等通航条件影响评价工作，避免新的碍航、断航现象；加强船闸闸位控制，为改扩建预留空间。支持地方对具备条件的内河航道做好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研究。

（五）完善政策体系

推动出台省内河航运条例、省内河航运安全生产管理办法、省航道养护巡查工作规定等，修订省内河航道养护管理办法，建立上下游枢纽通航、水资源联合调度、安全监管和应急机制，加强内河航运和港口建设管理，维护管理秩序，保障水路交通运输安全，促进内河航运高质量发展。

附件：1.河南省内河航道布局规划表（2025-2035 年）

2.河南省内河航道与港口布局规划图（2025-2035 年）

附件 1

河南省内河航道布局规划表（2025-2035 年）

层次	层次内容	主要航道名称	航道起讫点	规划等级	航道里程 (公里)
总计					3700
“两纵两横两千六支” 航道					1800
“两纵”	沙颍河	沙颍河 ¹	平顶山~豫皖省界	III	273
		贾鲁河（含进港航道） ²	中牟陇海铁路桥~入沙颍河口	III	165
	唐白河	唐河	社旗~豫鄂省界	III	128
		唐河沙河联通	社旗水文站~平顶山邓李乡马湾村	III	124
		白河	南阳~豫鄂省界	III	110
“两横”	淮河		长台关~罗山	III	71
			罗山~三河尖	II	208
	沱浍河		商丘~豫皖省界	III	145

¹ 沙颍河按III级航道规划建设，跨河桥梁在通航净宽范围内通航净高不小于 7m。

² 贾鲁河（含进港航道）按III级航道规划建设，跨河桥梁在通航净宽范围内通航净高不小于 7m。

层次	层次内容	主要航道名称	航道起讫点	规划等级	航道里程 （公里）
“两千”	洪汝河	洪河	新蔡~洪河口	III	82
		汝河	练江河口~新蔡班台	III	94
		练江河	京港澳高速桥东侧~宿鸭湖	III	17
	涡河		太康~豫皖省界	III	80
“六支”	潢河		潢川城关~入淮河口	III	35
	史灌河	史灌河	史灌河交汇处~三河尖	IV	47
		灌河	固始县城~史灌河交汇处	IV	15
	北汝河		郟县~入沙颍河口	IV	65
	新蔡河		钱店~入沙颍河口	IV	30
	汾泉河		商水周庄闸~豫皖省界	IV	75
	惠济河		柘城~豫皖省界	IV	36
其他航道					1900
其他 航道	黄河	三门峡、小浪底库区及黄河部分 区段	/	旅游航道	577
	大运河 河南段	洛河	洛阳市牡丹大桥~伊河洛河交汇处	旅游航道	39
		伊洛河	伊河洛河交汇处~伊洛河入黄河口	旅游航道	35
		索须河	堤湾村~祥云寺村	旅游航道	15

层次	层次内容	主要航道名称	航道起讫点	规划等级	航道里程 (公里)
其他 航道	大运河 河南段	贾鲁河郑州城区段	索须河口~郑州市金水区	旅游航道	12
		郑汴旅游航道	京港澳高速与贾鲁河交叉口~运粮河交汇处	旅游航道	32
		卫河	新乡市、卫辉市、滑县、浚县城区段	旅游航道	51
		史河	陈淋子~史灌河交汇处	IV	56
		灌河	上石桥~固始县城	IV	43
		臻头河	京广铁路桥~宿鸭湖	IV	56
		惠济河	睢县~柘城	IV	49
		白露河	黄湖农场~入淮河口	IV	39
		竹竿河	周党镇~入淮河口	IV	61
		浍河	上天梯~入淮河口	IV	40
		湍河	邓州市~入白河口	IV	35
		运粮河	陇海铁路运粮河大桥~贾鲁河后曹闸上	IV	32
		澧河	沙河澧河连通河道~沙河澧河交汇处	旅游航道	12
	主要为丹江口、南湾、宿鸭湖、鲇鱼山、淮阳龙湖、鸭河口、薄山、板桥、故县、昭平台、峰林峡水库等			/	716

